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污染监控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协助昌吉州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对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体系监管。

2、昌吉州环境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和日常管理。

3、负责昌吉州机动车污染防治。

4、负责昌吉州固体废物和辐射安全监督。

5、负责昌吉州环境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工作，为昌吉州环境保护管理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污染监控中心2024年度，实有人数5人，其中：在职人员5人，增加0人；离休人员0人，增加0人；退休人员0人,增加0人。

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污染监控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5个科室，分别是：应急监控科、机动车排污监督管理科、辐射安全监督管理科、网络管理科、 办公室。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1,159.2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1,085.33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73.96万元。

**2024年度支出总计1,159.2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1,085.20万元，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74.09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138.94万元，下降10.70%，主要原因是：本年开展昌吉州危险废物处置规范化评估、昌吉州环境空气质量分析能力提升项目、便携式机动车环保检测设备采购项目、环境监控运转经费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本年未安排重型柴油车OBD远程在线监控项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1,085.3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85.20万元，占99.99%；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13万元，占0.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1,085.2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49.11万元，占32.17%；项目支出736.09万元，占67.83%；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085.20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1,085.2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085.20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1,085.20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138.68万元，下降11.33%，主要原因是：本年开展昌吉州危险废物处置规范化评估、昌吉州环境空气质量分析能力提升项目、便携式机动车环保检测设备采购项目、环境监控运转经费等资金较上年减少；本年未安排重型柴油车OBD远程在线监控项目。**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671.32万元，决算数1,085.2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61.65%，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部分资金，以及追加委托第三方开展昌吉州危险废物处置规范化评估、昌吉州涉气企业重污染天气用电量监控平台及监控设施建设、昌吉州环境空气质量分析能力提升项目、昌吉州空气质量预警预报能力建设（一期）项目、昌吉州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登记服务、昌吉州大气指挥中心运维项目、自治州辐射环境监测基础能力建设项目、昌吉州污染源在线监控平台运行维护、 污染源数据库运行维护、污染源监控系统运行维护（2年运维，2023年-2024年）、昌吉州机动车综合性环境监管平台升级改造等项目，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85.2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减少138.68万元，下降11.33%，主要原因是：本年开展昌吉州危险废物处置规范化评估、昌吉州环境空气质量分析能力提升项目、便携式机动车环保检测设备采购项目、环境监控运转经费等资金较上年减少；本年未安排重型柴油车OBD远程在线监控项目。**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671.32万元，决算数1,085.2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61.65%，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部分资金，以及追加委托第三方开展昌吉州危险废物处置规范化评估、昌吉州涉气企业重污染天气用电量监控平台及监控设施建设、昌吉州环境空气质量分析能力提升项目、昌吉州空气质量预警预报能力建设（一期）项目、昌吉州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登记服务、昌吉州大气指挥中心运维项目、自治州辐射环境监测基础能力建设项目、昌吉州污染源在线监控平台运行维护、 污染源数据库运行维护、污染源监控系统运行维护（2年运维，2023年-2024年）、昌吉州机动车综合性环境监管平台升级改造等项目，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5.23万元,占1.40%。

2.卫生健康支出(类)6.84万元,占0.63%。

3.节能环保支出(类)1,054.92万元,占97.21%。

4.住房保障支出(类)8.21万元,占0.7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10.15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2.78万元，增长37.72%,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养老缴费基数上涨，相应支出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5.08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49万元，增长41.50%,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基数上调，故相关经费有所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0.11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11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医疗缴费基数上涨，相应支出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6.3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2.68万元，增长74.03%,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医疗缴费基数上涨，相应支出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0.32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10万元，增长45.45%,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基数上调，故相关经费有所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0.11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09万元，增长45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缴费基数上调，故相关经费有所增加。

7.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核与辐射安全监督(项):支出决算数为14.1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5.40万元，下降27.69%,主要原因是：本年委托第三方开展昌吉州危险废物处置规范化评估项目资金较上年有所减少。

8.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支出决算数为313.71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384.26万元，下降55.05%,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非道路移动机械、柴油货车监督抽测服务项目资金；本年昌吉州环境空气质量分析能力提升项目、昌吉州空气质量预警预报能力建设（一期）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

9.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辐射(项):支出决算数为190.0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44.14万元，增长314.30%,主要原因是：本年自治州辐射环境监测基础能力建设项目资金较上年增加。

10.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218.28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92.55万元，增长73.61%,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非道路移动机械、柴油货车监督抽测服务、昌吉州机动车综合性环境监管平台升级改造项目；本年软件平台及信息化运维项目资金较上年增加。

11.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支出决算数为318.83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4.83万元，增长4.88%,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增，导致相关人员经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12.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减排专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10.2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重型柴油车OBD远程在线监控项目。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8.21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2.42万元，增长41.80%,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公积金缴费基数上涨，相应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49.1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37.22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11.89万元，**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4.60万元，**比上年增加0.20万元，增长4.55%，主要原因是：本年调入公务用车，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60万元，占100.00%，比上年增加0.20万元，增长4.55%，主要原因是：本年调入公务用车，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6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6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燃油费、保险费、维修维护费、过路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3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3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本单位固定资产车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一致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4.60万元，决算数4.6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4.60万元，决算数4.6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污染监控中心（事业单位）公用经费支出11.89万元，比上年增加2.16万元，增长22.2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邮电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劳务费、办公费，公用经费较上年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27.9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4.0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83.92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27.9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27.9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房屋0.0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车辆3辆，价值52.38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形成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1个，全年预算总额1,159.29万元，实际执行总额1,085.20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8个，全年预算数493.49万元，全年执行数488.49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登记按照国家“应登尽登”要求，截至目前我州已完成8477辆，目前排名全疆前三，有效实施排放管控区的管理，为减少污染物排放奠定基础。二是我中心3人参加自治区第三节生态环境监测专业技术人员大比武活动，张晓伟获得专项比武个人二等奖，陈志颖、祁琦获得专项比武个人三等奖。三是2024年8月，昌吉州生态环境局组织自治区昌吉生态环境监测站、昌吉州环境污染监控中心，联合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罗克佳华集团公司等五家单位联合组建“新疆昌吉州生态环境科创中心代表队”参加自治区数字化发展局主办的2024“数据要素X”大赛新疆分赛区比赛、9月初赛、决赛最终获得自治区分赛区三等奖。四是形成专业论文2篇，在国家级期刊《探索科学》刊登。完成2项计算机软著登记，成功申报自治区科技进步奖。五是配备辐射监测仪器设备及辐射环境监测实验室认证，提升辐射安全监管和辐射事故应急处置能力和辐射环境监测能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指标的明确性、可衡量性、相关性还需进一步提升。预算精细化管理还需完善，预算编制管理水平仍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二是没有很好的改进本部门绩效监控组织、管理、实施方式等的思路，业务科室全员未能参与到预算绩效监控组织过程中，使绩效监控组织、管理、实施起到应有的作用。绩效管理意识有待增强，未能全面深入认识理解绩效管理工作的意义。绩效管理经验不足，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落实。三是财务管理内控制度严格财务审批方面有待加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高度重视财政预决算工作，加强预算的约束力。二是加强内部管理，严格执行预算，坚持厉行节约，进一步降低财务支出。三是严格财务管理，提高工作效率。四是加大绩效工作宣传力度，强化绩效理念，强化业务人员整体素质。五是加强对绩效的管理培训工作，设置目标时考虑目标的可实现，尽量做到目标的细化量化、明确清晰。六是完善绩效指标，提高绩效目标质量。提升预算精细化管理水平。建议：一是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明确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编制要求，分类别建立科学合理、细化量化、可比可测预算绩效指标体系，突出结果导向，重点考核实绩。二是强化预算绩效执行工作，指定专人负责预算执行监督管理，进一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三是针对业务科室及领导层面的绩效监控全面培训，加强绩效工作学习，把绩效工作的理念和方法及工作要求讲透，提高业务人员绩效管理意识，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优化项目支出绩效指标体系，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有效推动我单位下一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具体附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和评价报告。

|  |
| --- |
|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4年度） |
| 单位名称 | 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污染监控中心 |
| 部门资金（万元） | 资金来源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权重 | 执行率 | 得分 |
| 上级资金 | 99.60 | 99.60 | 99.60 | 10 | 93.61% | 9.36 |
| 本级资金 | 571.72 | 1,059.69 | 985.60 | -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合计 | 671.32 | 1,159.29 | 1,085.2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完成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机动车污染防治、环境信息化建设及信息宣传等方面工作。配合开展固体废物、辐射安全监督检查。改善现有办公设备，各项能力达到国家、自治区要求，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工作任务。 | 2024 年我单位全年预算数为 1159.29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085.20万元，总预算执行率为93.61%。2024 年我单位完成以下工作内容：1.开展固体废物、辐射安全监督检查；2.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机动车污染防治、环境信息化建设工作；3.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及路检路查动作。通过以上工作的实施，达到提高排放控制区管理能力以及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的管控水平、促进有效监督污染物的排放，昌吉州生态环境的网络安全防护和技术能力、故障处理能力、大大提高了运维效率，促进了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污染监控中心信息化和数字化发展建设，提升了区域空气质量风险的预警防控水平，促进了生态环境质量的持续改善与提升等。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分值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得分 |
| 履职效能 | 数量指标 | 两年出具各类报告（份） | =200份 | 绩效目标分解表 | 15 | =160份 | 12 |
| 区域实况分布模块（套） | =1套 | 绩效目标分解表 | 15 | =1套 | 15 |
| 开展资产清查工作（次数） | >=1次 | 实施方案（传资产清查 | 15 | =1次 | 15 |
| 电脑终端软件及网络运维台数 | >=100台 | 方案 | 15 | =266台 | 15 |
| 抽测任务量（辆） | >=6000辆 | 昌吉州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柴油货车监督抽测项目方案 | 15 | =10007辆 | 15 |
| 质量指标 | 平台功能完整率 | >=95% | 方案 | 15 | =100% | 15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4年度) |
| 项目名称 | 委托第三方开展昌吉州危险废物处置规范化评估 |
| 主管部门 | 昌吉州环境污染监控中心 | 实施单位 | 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污染监控中心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14.10 | 14.10 | 14.10 | 10 | 100.00% | 10.0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4.10 | 14.10 | 14.10 | —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2024年主要完成项目招投标工作、与第三方合同的签订及首付款的支付工作，通过本项目的开展遏制危险废物非法转移倾倒处置高发态势，防范化解危险废物环境风险，保障生态安全。环境风险，保障生态安全 | 截止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线上竞价采购流程并于12月6日与第三方签订合同第三方已开展相关工作，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可提升废弃危险化学品等危险废物环境监管，促进生态环境安全保障。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完成率 | 指标得分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聘请第三方机构数 | 10 | =1个 | =1个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质量指标 | 政府采购率 | 8 | =100% | =100% | 100% | 8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工作资料 |  |
| 第三方资质达标率 | 12 | =100% | =100% | 100% | 12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时效指标 | 采购完成时间 | 10 | 2024年12月15日前 | 2024年12月8日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 | 直接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率 | 20 | <=100% | =100% | 100% | 20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原始凭证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委托第三方开展昌吉州危险废物处置规范化评估工作顺利开展 | 20 | 有效保障 | 达到预期指标 | 100% | 20 | 计划标准 | /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工作资料 | 截止12月31日只完成三方招标签订合同内容，具体服务内容暂未开展，无法体现有效保障，待项目全部完成可体现有效保障。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对服务机构满意度 | 10 | >=90% | =100% | 111.1% | 10 | 计划标准 | / | 满意度赋分 | 工作资料 | 指标设置偏低，实际满意度调查问卷结果较目标完成率高。 |
| 总分 | 100 |  |  |  | 100.00分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4年度) |
| 项目名称 | 昌吉州污染源在线监控平台运行维护 |
| 主管部门 | 昌吉州环境污染监控中心 | 实施单位 | 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污染监控中心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6.93 | 6.93 | 6.93 | 10 | 100.00% | 10.0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6.93 | 6.93 | 6.93 | —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2024年完成招投标工作，并签订合同，完成首付款支付。通过第三方对1套昌吉州污染源自动在线监控平台系统（包括子系统及中间件）进行运行维护，保证排污单位污染源在线监控数据传输的稳定有效保证排污单位污染源在线监控数据传输的稳定有效；对视频监控业务功能进行持续优化改进，落实通过加强技术防控提升排污单位自行监测质量的工作要求，提高排污单位自行监测质量。发挥污染源自动监控平台在污染源企业非现场执法工作中的重要作用。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完成项目采购工作，并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签订，并开展实施工作；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证排污单位污染源在线监控数据传输的稳定性，提升了排污单位自行监测质量，促进了污染源自动监控平台在污染源企业非现场执法工作中的重要作用。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完成率 | 指标得分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聘请第三方机构数 | 12 | =1个 | =1个 | 100% | 12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质量指标 | 政府采购率 | 8 | =100% | =100% | 100% | 8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第三方资质达标率 | 12 | =100% | =100% | 100% | 12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时效指标 | 采购完成时间 | 8 | 2024年12月15日前 | 2024年12月9日 | 100% | 8 | 计划标准 | / | 直接赋分 | 原始凭证,工作资料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率 | 20 | <=100% | =100% | 100% | 20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原始凭证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昌吉州污染源在线监控平台运行维护工作有序开展 | 20 | 有效保障 | 达到预期指标 | 100% | 20 | 计划标准 | /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工作资料 | 该项目属于延续性项目，通过项目的开展，基本达到该绩效指标目标值。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对服务机构满意度 | 10 | >=90% | =95.6% | 106% | 10 | 计划标准 | / | 满意度赋分 | 工作资料 | 目标设置数值偏低，满意度经问卷结果实际完成值较目标高。 |
| 总分 | 100 |  |  |  | 100.00分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4年度) |
| 项目名称 | 昌吉州环境污染监控中心项目尾款 |
| 主管部门 | 昌吉州环境污染监控中心 | 实施单位 | 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污染监控中心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70.72 | 70.72 | 70.72 | 10 | 100.00% | 10.0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70.72 | 70.72 | 70.72 | —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昌吉州空气质量分析能力提升、重污染天气用电量监控平台及监控设施建设、污染源数据库运行维护均为项目尾款，2024年主要是第三方按合同约定完成项目建设及运行维护，并验收合格。通过项目的实施和建设达到对昌吉州空气质量分析能力的提升，以及通过远程监控平台对排污企业监管能力的提升，减少非现场执法，提升优化营商环境。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完成空气质量分析能力提升、重污染天气用电量监控平台及监控设施建设、污染源数据库运行维护均为项目尾款的支付；项目验收合格，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升了昌吉州空气质量分析能力以及通过远程监控平台对排污企业监管能力，减少非现场执法，促进了优化营商环境逐步提高。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完成率 | 指标得分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支付项目尾款数量 | 16 | =3个 | =3个 | 100% | 16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质量指标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4 | =100% | =100% | 100% | 14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时效指标 | 尾款支付完成时间 | 10 | 2024年12月10日前 | 2024年11月30日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 | 直接赋分 | 原始凭证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昌吉州环境空气质量分析能力提升项目尾款 | 12 | <=41万元 | =41万元 | 100% | 12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昌吉州涉气企业重污染天气用电量监控平台及监控设施建设项目尾款 | 6 | <=23.76万元 | =23.76万元 | 100% | 6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污染源监控系统及数据库运行维护项目尾款 | 2 | <=5.96万元 | =5.96万元 | 100% | 2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空气质量分析及排污监管能力 | 30 | 提升 | 达到预期指标 | 100% | 30 | 计划标准 | /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总分 | 100 |  |  |  | 100.00分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4年度) |
| 项目名称 | 昌吉州空气质量预警预报能力建设（一期）项目 |
| 主管部门 | 昌吉州环境污染监控中心 | 实施单位 | 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污染监控中心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99.60 | 99.60 | 99.60 | 10 | 100.00% | 10.0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99.60 | 99.60 | 99.60 | —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完成空气质量预警预报平台1套运维，出具各类报告约100份，实现区域空气质量预警实现昌吉州“乌昌石”区域环境空气质量预警预报；实现对采暖季重污染过程提前预测，为昌吉州生态环境局安排部署应对工作提供决策依据；为昌吉州开展秋冬季污染防治攻坚行动提供技术支撑； | 截止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通过第三方完成昌吉州空气质量预警预报系统的建设和派出驻场专业技术人员1人运维，实现了昌吉州未来7天空气质量预警预报功能，年度提供各类报告100份，提供环境空气质量预警预测分析报告服务，项目通过验收：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升了区域空气质量风险的预警防控水平，促进了生态环境质量的持续改善与提升。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完成率 | 指标得分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平台运维数量 | 8 | >=1套 | =1套 | 100% | 8 | 计划标准 | 0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驻场专业技术分析人数 | 4 | >=1人 | =1人 | 100% | 4 | 计划标准 | 0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年度出具各类报告数量 | 10 | >=100份 | =100份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0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年初目标设置偏差，未将项目目标精确到当年资金支付范围。 |
| 质量指标 | 项目服务期验收合格率 | 10 | =100% | =100%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0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时间 | 8 | =2024年12月15日前 | 2024年12月10日 | 100% | 8 | 其他标准 | 0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率 | 8 | <=100% | =100% | 100% | 8 | 计划标准 | 100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项目经费 | 12 | <=99.6万元 | =99.6万元 | 100% | 12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效益指标 | 生态效益指标 | 实现区域未来7天空气质量预警预报 | 20 | 完成 | 达到预期指标 | 100% | 20 | 计划标准 | -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10 | =95% | =98.36% | 103.53% | 10 | 计划标准 | - | 满意度赋分 | 工作资料 | 目标值设置偏低，满意度实际完成值比目标较高。 |
| 总分 | 100 |  |  |  | 100.00分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4年度) |
| 项目名称 | 昌吉州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登记服务 |
| 主管部门 | 昌吉州环境污染监控中心 | 实施单位 | 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污染监控中心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19.12 | 19.12 | 19.12 | 10 | 100.00% | 10.0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9.12 | 19.12 | 19.12 | —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通过招投标，委托有资质第三方公司完成此项工作，本年项目需在2024年12月15日之前完成项目招投标工作以及第三方合同签订及首付款支付工作。为有效实施排放控制区管理、管控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减少污染物排放奠定基础 | 截止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完成政府采购程序，并于第三方签订合同，且第三方已开展相关工作，通过该项目实施，可提高排放控制区管理能力以及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的管控水平、促进有效监督污染物的排放。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完成率 | 指标得分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聘请第三方机构数 | 10 | =1个 | =1个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质量指标 | 政府采购率 | 11 | =100% | =100% | 100% | 11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第三方资质达标率 | 12 | =100% | =100% | 100% | 12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时效指标 | 采购完成时间 | 7 | 2024年12月15日前 | 2024年12月6日 | 100% | 7 | 计划标准 | / | 直接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率 | 20 | <=100% | =100% | 100% | 20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原始凭证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为有效实施排放控制区管理、管控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减少污染物排放奠定基础 | 20 | 有力推进 | 达到预期指标 | 100% | 20 | 计划标准 | /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对服务机构满意度 | 10 | >=90% | =100% | 111.11% | 10 | 计划标准 | - | 满意度赋分 | 工作资料 | 指标值设置偏低，实际满意度调查问卷结果较目标完成率高。 |
| 总分 | 100 |  |  |  | 100.00分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4年度) |
| 项目名称 | 环境监控运转经费 |
| 主管部门 | 昌吉州环境污染监控中心 | 实施单位 | 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污染监控中心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36.00 | 35.02 | 35.02 | 10 | 100.00% | 10.0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36.00 | 35.02 | 35.02 | —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目标1：完成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机动车污染防治、环境信息化建设及信息宣传等方面工作。目标2：配合开展固体废物、辐射安全监督检查。目标3：改善现有办公设备，各项能力达到国家、自治区要求，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工作任务。 | 截止12月31日，完成固定资产清查工作，耗时20天且验收合格率100%，完成手续费支付2次，税金缴纳2次，通过保障人员差旅费，车辆租赁费及其他办公经费的经费支出，确保了各类检查、税金、手续费缴纳等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通过委托第三方对我单位的资产进行了系统的盘查及标记，达到了“摸清家底”的目的，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我单位较好的完成职能工作及上级下达的工作要求。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完成率 | 指标得分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开展资产清查工作（次数） | 8 | >=1次 | =1次 | 100% | 8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手续费 | 8 | >=2次 | =2次 | 100% | 8 | 计划标准 | 2次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税金及附加 | 8 | >=2次 | =2次 | 100% | 8 | 计划标准 | 2次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质量指标 | 资产清查工作验收合格率 | 8 | >=95% | =100% | 100% | 8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时效指标 | 资产清查工作完成天数 | 8 | <=60天 | =20天 | 100% | 8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目标值设置较大，预计60完成清查工作，实际20天完成。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差旅费 | 6 | <=18.75万元 | =18.75万元 | 100% | 6 | 预算支出标准 | 16.84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电费 | 6 | <=2万元 | =2万元 | 100% | 6 | 预算支出标准 | 0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办公经费及其他成本 | 8 | <=14.27万元 | =14.27万元 | 100% | 8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原始凭证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全年群众环境保护意识 | 30 | 提高 | 达到预期指标 | 100% | 30 | 计划标准 | - | 直接赋分 | 说明材料 |  |
| 总分 | 100 |  |  |  | 100.00分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4年度) |
| 项目名称 | 自治州辐射环境监测基础能力建设项目 |
| 主管部门 | 昌吉州环境污染监控中心 | 实施单位 | 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污染监控中心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195.00 | 195.00 | 190.00 | 10 | 97.44% | 10.0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95.00 | 195.00 | 190.00 | —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2024年该项目计划购置低本底α/β测量仪1台，购置X-γ辐射剂量率监测仪（环境级）1台，购置分析天平1台，购置热释光测量仪1台，购置铅衣2套。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升全州辐射监测能力水平。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完成购置低本地α/β测量仪1台、X-γ辐射剂量率监测仪（防护级）1台、分析天平1台、热释光测量仪1台，铅衣2套及应急装备等，且设备验收合格，通过项目的实施，提升辐射安全监管和辐射事故应急处置能力和辐射环境监测能力，我州辐射监测能力水平，促进了昌吉州辐射监测工作的有力开展。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完成率 | 指标得分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购置低本底α/β测量仪数量 | 6 | =1台 | =1台 | 100% | 6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购置X-γ辐射剂量率监测仪（环境级）数量 | 6 | =1台 | =1台 | 100% | 6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购置分析天平数量 | 6 | =1台 | =1台 | 100% | 6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购置热释光测量仪数量 | 6 | =1台 | =1台 | 100% | 6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购置铅衣数量 | 6 | =2套 | =2套 | 100% | 6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质量指标 | 设备验收合格率 | 5 | >=95% | =100% | 105.26% | 4.74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项目目标验收合格率95%设置偏低，实际完成验收合格100%较高，故有偏差。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时间 | 5 | 2024年8月31日前 | 2024年6月26日 | 100% | 5 | 计划标准 | —— | 直接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低本底α/β测量仪成本 | 11 | <=144万元 | =139万元 | 96.53% | 10.05 | 预算支出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根据预算及询价设定目标144万，实际中标139万，故有偏差。 |
| X-γ辐射剂量率监测仪（环境级）成本 | 3 | <=17万元 | =17万元 | 100% | 3 | 预算支出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分析天平成本 | 1 | <=2万元 | =2万元 | 100% | 1 | 预算支出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热释光测量仪成本 | 4 | <=28万元 | =28万元 | 100% | 4 | 预算支出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铅衣成本 | 1 | <=4万元 | =4万元 | 100% | 1 | 预算支出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提升全州辐射监测能力水平 | 30 | 提高 | 达到预期指标 | 100% | 30 | 计划标准 | ——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总分 | 100 |  |  |  | 98.79分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4年度) |
| 项目名称 | 非道路移动机械、柴油货车监督抽测服务 |
| 主管部门 | 昌吉州环境污染监控中心 | 实施单位 | 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污染监控中心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53.00 | 53.00 | 53.00 | 10 | 100.00% | 10.0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53.00 | 53.00 | 53.00 | —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利用路（抽）检监督抽测手段，对车辆集中停放地开展机动车尾气抽测工作，抽测柴油货车及非道路移动机械6000辆，遥感设备抽测12000辆。通过路检路查和入户监测的方式加强对高排放车辆的监管力度，提高排放车辆深度治理能力，推进上路行驶的机动车排气持续达标。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完成利用路检监督抽测手段对车辆集中停放地开展机动车尾气抽测工作，完成抽测任务量及报告单10007份，遥感任务量26493辆，完成项目验收；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升了对高排放车辆的监管力度和对排放车辆深度治理能力，促进了上路行驶的机动车排气持续达标。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完成率 | 指标得分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检测人员数 | 5 | =4人 | =4人 | 100% | 5 | 计划标准 | 2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报告单（份） | 5 | >=10000份 | =10007份 | 100.07% | 5 | 计划标准 | 104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抽测任务量（辆） | 10 | >=10000辆 | =10007辆 | 100.07% | 9.99 | 计划标准 | 104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遥感任务量（辆） | 10 | >=26400辆 | =26493辆 | 100.35% | 9.96 | 计划标准 | 0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质量指标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5 | >=100% | =100% | 100% | 5 | 计划标准 | 60%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时间 | 5 | =2024年12月15日前 | 2024年12月10日 | 100% | 5 | 计划标准 | 7个工作日 | 直接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预算成本控制率 | 5 | <=100% | =100% | 100% | 5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委托三方服务费 | 15 | <=53万元 | =50.91万元 | 96.06% | 13.52 | 计划标准 | 3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目标设置不合理，目标值按结转资金设置，实际按合同约定尾款数完成。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环境公共服务程度 | 20 | 提升 | 达到预期指标 | 100% | 20 | 计划标准 | 提升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对污染防治应对建议的满意度 | 10 | >=90% | =100% | 111.11% | 10 | 计划标准 | 提升 | 满意度赋分 | 工作资料 | 指标值设置偏低，缺乏充分考虑，实际完成情况比目标设置情况较多。 |
| 总分 | 100 |  |  |  | 98.47分 |  |  |  |  |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